

#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助婚家電好禮三部曲活動獎項簽領單

(單身聯誼1年內結婚好禮)

簽領日期： 年 月 日

獎項			市價/組	新臺幣	元
得獎人	姓名		聯絡手機		
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統號		
	戶籍地址				

## 得獎人切結聲明

本人領取\_\_\_\_\_屬實無訛。如經查證不符資格或提供資料虛偽不實，願無條件繳回獎項或返還其市價外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

得獎人：\_\_\_\_\_ (簽名或蓋章)

## 委託書：若委託他人申請者，應簽署本欄或另附委託書辦理。

本人因故無法親自辦理簽領手續，特具委託書為憑，請准予辦理。

此致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

得獎人：\_\_\_\_\_ (簽名或蓋章)

受託人：\_\_\_\_\_ (簽名或蓋章)

受託人身分證統號：\_\_\_\_\_

受託人聯絡手機：\_\_\_\_\_

## 應備文件：

※得獎人親自辦理：獎項簽領單(已完成簽名或蓋章)、得獎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。

※受託人代為申請：獎項簽領單(已完成簽名或蓋章)、得獎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、受託人國民身分證正本。

※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每人單次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1,000元，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；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20,000元，必須由主辦單位代扣10%中獎獎金稅額。